

嘉義市政府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成本效益評估表

執行單位：嘉義市政府工務處

中華民國 113 年度

計畫名稱	水資源回收中心代操作營運		
計畫內容	水資源回收中心操作營運		
經費總額	新台幣 104,351 千元	計畫期間	自民國 111 年 5 月起至 114 年 12 月止
效益分析	<p>1. 減低河川污染量 將污水經過處理後放流，可降低鄰近嘉義大排及下游牛稠溪之河川總污染量。</p> <p>2. 污水處理後回收再利用 水資源回收中心內經二級處理後之回收水，可供應非飲用或不與人體接觸之非民生用水使用，成為解決水荒問題的可行措施。</p>		
選擇方案 或 替代方案	無。		
其他說明事項			